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BIO-CHEM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09)

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業績公告**」)。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澄清，業績公告的英文版本內出現一項文書錯誤。業績公告第30頁「財務擔保合約」一段第三行出現的數字「人民幣33,500,000,000元」應該為「人民幣3,350,000,000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業績公告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小明

香港，二零一五年四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劉小明先生、徐子弋女士、李維剛先生、王永安先生及紀建平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智偉先生及伍國邦先生。

* 僅供識別